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TO EXPR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3)

非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各項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1. 李顯俊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2. 楊新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李顯俊先生（「李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因有意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就李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由衷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新偉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楊新偉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在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楊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控股股東圓通速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圓通速遞集團」），並曾於圓通速遞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航空部擔任多個管理職務。楊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擔任圓通速遞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一圓通速遞有限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起，楊先生獲圓通速遞集團指定負責監督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和國際快遞業務發展。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喻會蛟先生之配偶的表妹夫。

楊先生獲本公司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初步任期為一年，可於目前委任期屆滿後自動逐年續約及延期一年，直至由本公司或楊先生於初步任期屆滿後或其後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知會而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須符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之規定。根據本公司與楊先生所訂立委任函之條款，楊先生於委任期內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楊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楊先生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承董事會命

YTO Expr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喻會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逸峰先生及孫建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喻會蛟先生、潘水苗先生、楊新偉先生及陳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東輝先生、徐駿民先生及鍾國武先生。